

##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一、第五届董事会及董事会候选人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徐群辉先生、徐月星先生、泮玉燕女士、徐振元先生、王湛钦先生、张坚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池国华先生、刘亚萍女士、徐关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池国华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刘亚萍女士、徐关寿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对上述提名的董事会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方式

按照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三、其他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 四、备查文件

1.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2日

#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徐群辉 先生：** 1971 年 8 月出生，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仙居农药厂椒江分厂技术员、车间负责人、分厂厂长。2001 年 3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浙江新农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徐群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6% 的股权，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群辉先生与公司董事徐月星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公司董事泮玉燕女士为母子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徐群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徐月星 先生：** 1948 年 10 月出生，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在仙居县食品公司、仙居食品罐头厂、仙居农药厂工作，历任业务员、厂长、党委书记。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浙江新农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5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止公告日，徐月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25% 的股权，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月星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群辉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公司董事泮玉燕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徐月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

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泮玉燕 女士：** 1949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在仙居食品罐头厂、仙居农药厂工作，历任仙居食品罐头厂副厂长，仙居农药厂副厂长。现任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新农化工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

截止公告日，泮玉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50% 的股权，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泮玉燕女士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群辉先生为母子关系，与公司董事徐月星先生为夫妻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泮玉燕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王湛钦 先生：** 1974年11月出生，毕业于兰州理工大学，浙江大学 EMBA 在读。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仙居农药厂椒江分厂、台州新农化工厂工作，历任操作工、办公室管理员、车间负责人、厂办主任等职务。2002年4月至2004年2月任浙江新农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部长；2004年2月至2005年12月任浙江新农化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王湛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375% 的股权，持有公司股东杭州仙聚投资有限公司 34% 的股权。王湛钦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王湛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张坚荣 先生：** 197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 EMBA。1991 年 10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仙居农药厂椒江分厂、台州新农化工厂工作，历任操作工、供应科长、副厂长，厂长。200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张坚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375%的股权，持有公司股东杭州仙聚投资有限公司 34%的股权。张坚荣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张坚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徐振元 先生：** 1938 年 6 月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第一批浙江省特级专家，二次浙江省科学技术重大贡献奖获得者，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教师，浙江省功勋教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至 1984 年先后在北京农业大学和西北大学工作，1985 年至今就职于浙江工业大学，现任浙江工业大学教授。

截止公告日，徐振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75%的股权。徐振元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徐振元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池国华 先生：** 1974年6月出生，博士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3月至2017年10月，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13年1月起至今，兼任东北财经大学博士生导师。2017年11月至今，任南京审计大学教授、审计科学研究院副院长。2018年11月任南京

审计大学内部审计学院院长。2005年2月至2007年2月，兼职于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战略投资部部长和财务顾问。2012年11月至今，兼任新晨中国动力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3月至今，兼任江苏省内部审计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池国华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池国华先生不持有公司股权。不在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刘亚萍 女士：** 1974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至 2008年12月在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历任干部、副处长。2008年12月至2015年3月在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历任副处长、处长。2015年3月至今在植保中国协会（香港）北京办事处任执行总监。

刘亚萍女士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刘亚萍女士不持有公司股权。不在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徐关寿 先生：** 1952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8月至1979年4月在浙江省科委任干部。1979年5月至1992年4月在浙江省科技情报研究所历任研究实习员、工会主席、科长、所长助理、助研研究员、开发部主任、助理研究员。1992年4月至1993年6月在浙江省玉环县乡镇企业局任

局长助理。1993年6月至1994年5月在浙江省玉环县计划经济委员会任副主任。1994年6月至1995年12月在浙江省微生物研究所任副所长、助理研究员。1995年12月至1997年10月在浙江省专利事务所任副所长（主持）、副研究员。1997年11月至1998年10月在浙江省无形资产评估事务所任所长、资产评估师。1998年10月至2002年6月在浙江省专利事务所任所长、副研究员。2002年6月至2018年2月在浙江杭州金通专利事务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副研究员等职，2018年2月至今在浙江杭州金通专利事务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徐关寿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徐关寿先生不持有公司股权。不在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